电梯采购安装参数

**一、 供货基本要求**

1.1本技术要求仅适用于空军军医大学科技楼西侧电梯采购及安装项目所配套的全部电梯，数量：客梯1台。

1.2本次电梯采购要求为国际知名品牌，商标为原产地商标。本文件中所提及的要求都是最低限度的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地详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但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现行工业标准的、全新的、功能齐全的优质产品及相应服务。

1.3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技术和工艺成熟先进，并有多台同类产品已投产，经过多年连续运行已证明是成熟可靠的优质产品。

1.4投标人应对所供货范围内的电梯本体及其附属、辅助设备、其它附件负有全责，即包括其分包（或外购）的产品。

1.5因投标人所负责的电梯本体及其附属、辅助设备和附件等的选型、设计、计算、制造质量问题导致机组无法正常投产,设备无法长期、连续、安全、经济、稳定地运行，投标人必须为此负全部（直接、间接）责任。

1.6投标人须执行本招标文件所列的各项现行（国内、国外）标准。本文件中未提及的内容均应满足或优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有关的国际标准。有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在此期间若颁布有要求更高、更新的标准、规范时，则应按更高、更新的标准、规范执行。

1.7电梯的设备制造、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试运行、报检验收直至交钥匙。本次招标电梯不再进行分包，投标人必须同时参加所有电梯的投标。

**二、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取得安全技术监督主管部门的运行使用许可证。

**三、主要技术指标及功能要求**

**1、电梯应适用于指定的下述工作环境和条件：**

（1）温度：-5℃——40℃；

（2）相对湿度：＜85%(25℃)；

（3）抗地震： ≤8度；

（4）消防要求：应具备消防应急返回功能；

（5）电源：—AC动力电源三相五线制380V、50HZ，照明电源—AC单相220V、50HZ，电压允许波动范围±10%；

**2、执行标准：**

（1）国家标准

除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技术要求外，本次招标的全部电梯的设计、安全设施、制造、测试、安装及验收应不低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下述相关的国家标准：

a、《电梯技术条件》 GB/T10058-1997

b、《电梯试验方法》 GB/T10059-1997

c、《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GB7588-2003

d、《电梯安装验收规范》 GB10060-1993

e、《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06

f、《无障碍设计规范》 GB50763-2013

g 、 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

j、《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为满足GB7588-2003《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的最新要求，投标电梯应配置轿厢上行超速保护装置（GB7588第9.10条）。

（2）安全设施要求

a、限速器应符合GB/T10058-1997《电梯技术条件》3.6条的要求；

b、安全钳应符合GB/T10058-1997《电梯技术条件》3.7条的要求；

c、缓冲器应符合GB/T10058-1997《电梯技术条件》3.8条的要求。

（3）电气安全要求：电梯电气安全要求应符合GB/T10058-1997《电梯技术条件》的有关条款规定。

（4）电梯可靠性要求：可靠性必须达到GB/T10058-1997《电梯技术条件》的要求。

（5）电梯其它要求：电梯其它要求按GB/T10058-1997《电梯技术条件》规定。

（6）电梯检验要求符合：TSG T7001-2009《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3、直梯主要技术规格**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部件及规格** | **技术要求** | **备注** |
| 1 | 控制柜 | **32位智能化电脑控制系统，VVVF变频变压驱动** | **控制柜为原品牌原厂，核心部件：控制柜主板原品牌、原产地进口；变频器原品牌、原产地进口。** |
| 2 | 曳引机（无机房） | **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 | **曳引机为原品牌原厂，核心部件：旋转编码器原产地进口** |
| 3 | 开门机 | **VVVF变频门机** | **开门机为原品牌、原产地进口** |
| 4 | 光幕 | **光幕** | **原装进口** |
| 5 | 平层精度 | 最大值不超过5mm | 提供产品型式实验报告 |
| 6 | 噪声 | 机房平均噪音≤75dB  开关门噪音≤65 dB  运行时轿厢内噪音≤55dB |
| 7 | 开门方式 | 中分对开门 |  |
| 8 | 轿厢 | 投标人所报电梯型号最高装饰要求：侧壁居中镜面 | 轿壁304发纹不锈钢， PVC地板，轿顶为豪华LED灯光，自动送风，残疾人操作箱。 |
| 9 | 轿门 | 304发纹不锈钢 |  |
| 10 | 门套 | 304发纹不锈钢门套 |  |
| 11 | 通讯、监控功能 | 五方通话,轿厢内预留摄像头电缆，预留远程监控接口。 |  |
| 12 | 应急功能 | 轿厢紧急照明；火警返回基站； |  |
| 13 | 主要功能 | 紧急停车按钮  自动门  外呼再开门  光栅区有异物自动再开门  门锁发生故障时，门自动重复关门  主层站特殊开门等待时间（开门时间可调）  自动再平层  基站返回  满载直驶（自动）  轿箱灯及风扇自动调节功能  整合紧急呼叫功能  集选错误信号  运行小时累计  运行次数累计  火警紧急回车  五方通话  防捣乱功能  双击取消错误内呼  光幕式安全门边  应急轿内照明  故障时最近自动平层（非电源及安全回路故障）  超载保护  低噪音风机、灯光照明  主开关断开位置可锁  热过载故障时最近自动平层  停电后自动平层（自备电源）  井道内视频电缆预留  轿内带摄像头电缆  消防功能  故障自动检测功能；  故障自动存储功能；  消防迫降功能；  故障低速自救运行功能； | |
| **备注：进口件要求为原产国生产进口或为同等技术发达国家生产进口。货物到达施工现场时：进口件需提供相应的进口报关单复印件、原产地证明原件。** | | | |

|  |  |  |
| --- | --- | --- |
| 数 量： | | 1 |
| 载 重（公 斤）： | | 1000 |
| 速 度（米/秒）： | | 1 |
| 提 升 高 度（米）： | | 9 |
| 楼 层 数 （层）： | | 3 |
| 停 站 数 （站）： | | 3 |
| 井 道 净 宽（毫米）： | | 2500 |
| 井 道 净 深（毫米）： | | 2000 |
| 井 道 顶 层 高（毫米）： | | 4500 |
| 底 坑 深（毫米）： | | 1500 |
| 轿 厢 宽（毫米）： | | 1600 |
| 轿 厢 深（毫米）： | | 1400 |
| 轿 厢 高（毫米）： | | 2400 |
| 门 宽（毫米）： | | 900 |
| 门 高（毫米）： | | 2100 |
| 轿 门 数 量（套）： | | 2（贯通门） |
| 厅 门 数 量： | | 4 |
|  | 轿 门 | 304发纹不锈钢 |
| 轿箱内装饰 | 前壁板/门楣装饰 | 304发纹不锈钢 |
|  | 侧壁板装饰 | 304发纹不锈钢 |
|  | 后壁板装饰 | 304发纹不锈钢 |
|  | 轿内操作面板 | 304发纹不锈钢 |
|  | 预留装修重（公斤） | 0 |
| 厅 门 装 饰： | | 发纹不锈钢 |

**四、安全、质量、技术要求：**

1. 安全可靠性：所投标电梯必须保证安全，在运行中绝对不能因设备制造、安装等原因而造成乘员的伤亡。操作必须可靠，各种指令执行准确、无误，各种显示清楚、醒目；
2. 先进性：保证所投标电梯技术先进性。在驱动系统、控制系统、操作系统等方面均是采用目前先进的电梯技术，能符合电梯技术的发展方向和水平；
3. 经济性：能较优地保证电梯总体经济性能，且便于操作、维护，经常性费用低；环保、节能。
4. 电梯功能的适用性：保证所投标电梯功能充分满足院方使用需求；
5. 电梯主要设备与器件来源应真实性、可靠性：电梯及扶梯主要部件为原品牌、原商标，交货时提供品牌、商标证明、货物装箱单、产品合格证。
6. 保证所投标电梯主要设备器件如：曳引机系统、控制柜、执行器件、门机系统、门锁、旋转解码器、光幕、安全钳、限速器、上行操作保护装置、称重装置、钢丝绳，缓冲器、轿内操纵盘控制板、厅外一体型召唤盒、各种安全开关等器件来源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7. 电梯及主要安全部件（安全钳、限速器、门锁、缓冲器）必须符合GB7588-2003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取得国家生产许可且型式试验合格；
8. 电梯选型：各投标商应以招标文件所提供的井道尺寸为参考依据。
9. 载荷类型：轿厢集中载荷不小于85%的额定载荷。
10. 随行电缆：防缠绕型电梯专用的扁平电缆。

**五、其他要求：**

**1、售后服务基本要求**

(1)技术培训：中标人及制造商应结合电梯的安装、调试及试运行过程，有计划无偿地对招标人派出的管理、维护保养人员进行电梯基本知识、使用、维护保养技术等内容的现场培训，以保证售后电梯的良好运行状态，并承担一切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2)中标人必须负责系统设备的采购运输、现场调运、安装启动、操作、调试和运转测试，设备到达施工现场经招标人及监理单位共同验收后，中标人派技术人员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3)要求投标人提供免费保修年限、保修服务及设备维护、保养服务的说明；自设备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并移交投入使用之日算起，设备的免费质量保修期不少于12个月。 (4)在质保期内由中标的原因造成电梯运行发生故障，供应商应免费更换损坏的零件和维修服务。维修人员接到报修通知后，响应时间应不超过30分钟，维修人员在4小时内不能排除故障时，应负责联系生产厂家技术人员到现场排除故障。

(5)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详细具体的售后服务承诺条款，就系统设备的保修、维护期及保修、维护期内的免费服务内容予以说明，并提供期满后的有偿服务内容和价格。 (6)投标人必须详细说明其售后服务电话、传真等，提供备品备件供应情况，并承诺能长期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及备品备件的优惠供应。

(7)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须响应上述要求或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对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做出更优的详细承诺。

**2、质量要求：**

投标人所投设备的验收应按照制造厂商的产品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GB10058-1997《电梯技术条件》、GB10059-1997《电梯试验方法》、GB10060-1993《电梯安装验收规范》、GB7588-2003《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50310-2002《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TSG T7001-2009《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当地安全部门的电梯验收规范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规定，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

（1）电梯经西安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的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办理电梯运行许可证，招标人及中标人双方共同办理技术、资料移交。

（2）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及施工过程的检测、检验均应符合现行国家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

**3、技术资料要求**

3.1以下部件详细提供制造商、产地、和其技术参数：

3.1.1曳引机及电机，编码器、门机机构及电机（包括其控制系统VVVF）、制动器、安全钳、限速器、门锁、光幕、称重装置、缓冲装置、导轨、钢丝绳、导靴、靴衬、对重、扶手等有关电梯配件。

3.1.2控制柜、接触器、继电器、电缆、接线端子、开关及其它电器元件等。

3.2提供电梯运行技术参数要求：

3.2.1提供电梯导轨安装的垂直度指标、轿厢平层指标。

3.2.2提供曳引机功率和额定电流的参数。

3.2.3提供电梯运行功率、启动电流、加速度等运行参数和曲线指标。

3.2.4提供电梯的安装尺寸和安装具体要求

3.3电梯进口部件证明文件要求：原产地证明原件

**4.技术参数响应要求**

4.1在投标文件中投标人须列出电梯主要零部件清单，在表中需明确填写所报零部件的品牌、产地，并承诺一旦中标将按所报品牌及零部件供货。若发现所供产品与投标所报品牌不符，招标人将要求投标人无条件退货，并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4.2投标人可在上述功能和技术要求的基础上扩展其相关功能和配置，但须另行列明。中标后将作为签订和实施合同的依据。

**六、电梯质量保证要求**

1.本次电梯产品选型档次为国际一线品牌，投标人应保证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电梯技术要求提供全新产品。

2.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在正常使用条件下运行良好，在质保期内对由于设备、工艺安装或材料等原因所造成的故障，投标人负责免费更换或修理。

3.电梯制造过程根据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可派专业人员到场监制查验，投标人应无条件提供方便。

4.中标人应服从总包单位的统一调度和管理，充分考虑与土建施工的配合工作，施工组织设计要合理，分工恰当有序，如有需要预留预埋的有关施工工作须由电梯工程分包单位与总包单位协商确定。

5.中标人未征得招标人的同意不得随意再次将工程进行分包，如果出现此情况，一经查实，招标人有权中止其合同，并按违约处理。

**七、电梯安装技术要求**

1.根据要求进行电梯安装工程施工；

2.负责电梯的供应、搬运、现场管理安装调试和维护工作（包括井道照明）及相关工作的衔接，负责整个电梯安装过程中所需的主辅材及有关工具；

3.负责施工现场设备的保管搬运及吊装工作，负责安装期间安全、保卫、消防工作；

4.设备到货后，负责运到招标人指定的施工现场，并进行现场保管；

5.设备到货后，招标人及供方共同开箱验收，并在指定的时间内进行安装；

6.施工期内的水、电费用由中标者承担，食宿自理，招标人不提供合同外任何费用和物资；

7.电梯安装单位在开工前应按填具开工报告，经审查合格后方可开工；

8.投标人必须执行《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国务院[2003年令]373号）规定；

9.电梯安装结束后，依据上述条例第十九条电梯制造单位应当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对电梯进行校验和调试，并对校验和调试结果负责。

10.电梯检验要求符合：TSG T7001-2009《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11.施工要求：

11.1电梯安装工程项目负责人要求技术水平高、责任心强、有丰富的工程实践经验；

11.2电梯安装单位办理施工过程中一切手续（费用已含在报价中）；

11.3施工期间工作人员的安全应按规范和有关要求，有防范措施，发生工伤事故由施工方负责；

11.4 清理施工现场建筑及施工垃圾，确保施工现场的清洁并符合有关规定；

11.5参加施工的一切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招标人的一切规章制度，服从安排听从指挥。

12.现场配合：

12.1 配合土建单位完成施工；

12.2中标后，投标人在3日内，提供井道详细布置图、机房平面布置图、轿厢装饰效果图、剖面图及相关数据资料；

12.3进行技术交底，配合土建施工；

12.4开工前五日内办理必要的安装施工手续，并在指定的时间内进场安装。

13.工程验收：

13.1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设备安装调试完毕，中标人向招标人递交设备安装调试记录和竣工通知书，经招标人认可后10天内，中标人委托电梯法定的检验机构进行验收，并将结果和资料一起交招标人。其验收结果作为最终验收的依据。

13.2中标人对最终的产品质量负完全责任；

13.3检测费由电梯中标人承担。

14. 中标人须于所有设备经法定的检验机构验收合格后至招标人投入使用前2个月内，为所有设备办理特种设备注册登记，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八、电梯钢结构井道工程**

|  |  |  |  |  |
| --- | --- | --- | --- | --- |
| **电梯钢结构井道工程要求** | | | | |
| 名称 | 空军军医大学科技大楼西侧外挂电梯钢结构井道 | | | 备注 |
| 序号 | 费用品名 | 数量 | 单位 |  |
| **一** | **钢结构材料及制作部分** | | |  |
| 1 | 预埋件 | 0.8 | 套 | Q235B |
| 2 | 主钢构 | 5.8 | 吨 | 立柱：200\*8 方钢，圈梁100\*200\*5 方钢，灰防锈漆 |
| 3 | 次结构 | 1.5 | 吨 | 檩条：40\*60\*3 方钢 灰防锈漆 |
| 4 | 外墙板 | 151.2 | ㎡ | 铁皮上 0.5，下 0.4，75 厚岩棉 |
| 5 | 顶板 | 10.64 | ㎡ | 铁皮上 0.5，下 0.4，75 厚岩棉 |
| 6 | 外墙顶板配件 | 151.2 | ㎡ | 包边 |
| 7 | 预埋螺栓 | 16 | 套 | M24,10.9 级 |
| 8 | 普通螺栓 | 50 | 套 | M20,8.8 级 |
| 9 | 螺母 | 82 | 套 | M20,8.8 级 |
| 10 | 切割加工费 | 1 | 项 | 吊装、搬运、安装等人工费 |
| **二** | **辅助材料** | | |  |
| 1 | 架子管安装 | 1 | 项 | 含来回运费，搭建拆除 |
| 2 | 地基 | 1 | 项 | 开挖、浇筑栓 C30、回填 |
| 3 | 辅材 | 1 | 项 | 焊条，焊丝，玻璃胶等耗材 |
| 4 | 防锈漆 | 1 | 项 |  |
| 5 | 建筑垃圾清运 | 1 | 项 | 底坑挖出建筑垃圾处理 |
| **三** | **钢结构安装及运输部分** | | |  |
| 1 | 钢结构安装 | 151.2 | ㎡ |  |
| 2 | 外墙安装 | 151.2 | ㎡ |  |
| 3 | 顶板安装 | 6.48 | ㎡ |  |
| 4 | 钢构件运输 | 8.1 | 吨 |  |
| 5 | 彩钢外墙边条 | 151.2 | ㎡ |  |
| 6 | 外墙真石漆 | 151.2 | ㎡ | 外墙白色真石漆涂料 |
| **四** | **窗口改造门洞及装修** | | |  |
| 1 | 二、三楼窗户拆除 | 2 | 项 |  |
| 2 | 厅门门洞装修不锈钢门套 | 4 | 套 |  |
| 3 | 厅门地槛石材 | 4 | 套 |  |
| 4 | 二楼厅门廊桥 | 9 | ㎡ |  |
| 5 | 二楼厅门廊桥 | 3 | ㎡ |  |
| 6 | 一楼楼梯间窗口 | 1 | 项 |  |
| 拆除 |
| 7 | 一楼楼梯间改不 | 1 | 项 |  |
| 锈钢门套 |
| 8 | 一楼楼梯间改门 | 1 | 项 |  |
| 地槛石材 |
| 8 | 一楼楼梯间安装门 | 1 | 项 |  |
| 9 | 增加入梯阶梯 | 1 | 项 |  |
| 10 | 一楼外厅门屋檐 | 1 | 项 |  |
| 11 | 建筑垃圾清运 | 1 | 项 | 拆除门洞的建筑垃圾处理 |